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5901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

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长

問題：

過去3年，全港18區網球場使用率為何？租用當局網球場的等候平均時間為何？牽涉人手安排及開支為何？

提問人： 郭家麒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619)

答覆：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轄下網球場過去3年的使用率載列於附件。

租用人在場地訂場櫃檯輪候租訂網球場的時間一般少於15分鐘，符合服務承諾。此外，公眾可使用康體通系統在網上或以電話預訂，或在設於康樂場地的自助服務站或親身到康體通訂場處預訂設施。康文署並無有關處理租訂網球場工作的人手和開支分項數字。

2013至2015年網球場的使用率

地區	平均使用率(%)		
	2013年	2014年	2015年
香港島			
東區	80%	80%	79%
南區	80%	77%	71%
灣仔	80%	81%	77%
九龍			
九龍城	64%	59%	58%
觀塘	54%	53%	53%
深水埗	60%	61%	60%
黃大仙	56%	55%	55%
油尖旺	70%	69%	71%
新界			
離島	18%	16%	17%
葵青	44%	43%	44%
北區	44%	40%	41%
西貢	70%	71%	71%
沙田	56%	57%	56%
大埔	59%	56%	56%
荃灣	48%	49%	50%
屯門	38%	36%	40%
元朗	52%	49%	53%
總計：	61%	60%	60%

註：中西區沒有網球場。